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LENT PROPERTY GROUP LIMITED**

**新天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0)

##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之 澄清公佈

茲提述新天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發佈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中期業績公佈」)。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中期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中期業績公佈中第2頁所述「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續)」一段存在疏忽錯誤。因此，本公司謹此澄清其須作如下修訂(修訂以下劃線表示)：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9,845)	(38,992)
非控股權益		—	—
		<u>(49,845)</u>	<u>(38,992)</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22	(42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222</u>	<u>(422)</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49,623)</u>	<u>(39,414)</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623)	(39,414)
非控股權益		—	—
		<u>(49,623)</u>	<u>(39,414)</u>
		人民幣	人民幣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u>(9.69)分</u>	<u>(7.58)分</u>

本澄清公佈所載資料並不影響中期業績公佈所載之其他資料。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中期業績公佈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經上述調整後，將納入並披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該報告將在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發佈。

承董事會命  
新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高濱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高濱先生及羅章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偉雄先生、麥耀棠先生及霍志達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